

深圳第二外国语学校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主要职能

深圳第二外国语学校是深圳市教育局直属全寄宿公办普通高中，广东省一级学校、全国航空特色学校，深圳目前唯一一所有小语种自主招生权的高中，学校建设按国家级示范性普通高中标准规划建成，是一所教育理念先进、办学特色鲜明、教学质量优异、人文教育突出、外语本色彰显、社会认可的优质学校。学校致力于培养具有中国情怀和世界眼光的高素质现代人才，强化英语教学，开设日语、法语、德语、西班牙语、俄语等通用语种课程；学校坚持“一体两翼多功能”的特色办学途径，打造多个特色项目，为学生的成长和成才搭建了优质平台。

(二)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坚持校务公开，依法治校；
2. 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3. 加强党建工作，大力推进工会工作；
4. 加强教师队伍建设，全面提高教师素质，促进专业成长；
5. 加强学生德育常规管理，实现多元育人，彰显德育内涵；
6. 加强教育教学管理，全面提高教学质量；
7. 做好校园安全工作，为师生校园生活保驾护航；
8. 做好后勤保障工作；
9. 奋发有为，共迎二外新发展。

(三) 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1. 预算编制内容合理，编制程序规范。

我校 2021 年度预算编制合理，程序规范。符合本校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符合市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和项目库管理要求。

我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及《深圳市部门预算准则（试行）》，遵循“依法理财、真实完整、收支平衡、勤俭办学、统筹兼顾、保障重点”的预算编制原则，根据学校事业发展规划和预算年度全校可能组织的收入情况，统筹合理安排支出项目，编制 2021 年预算。

我校预算编制实行自下而上，“两上两下”的程序，即：

“一上”：各业务部门向财务部门上报下年度项目和测算依据，财务部门将各业务部门申报的项目汇总，提请学校预算领导小组评审；

“一下”：财务部门将评审通过的项目及评审意见下达到业务部门；

“二上”：各业务部门根据财务部门下达的项目按评审意见细化完善后报财务部门汇总，提请学校预算领导小组二审，并按项目的轻重缓急排序，报校长批准后，向上级主管部门申报；

“二下”：经财政部门批复的部门预算，财务部门及时下达到各业务部门。

2. 预算编制绩效总体目标明确，绩效指标进一步细化。

我校根据 2021 年工作计划，并结合年度重点工作开展情况，按照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在为实现总体目标的项目计划安排中，对列入纳入绩效管理的项目绩效目标分投入、产出和效益设置绩效指标，并进行了细化。

（四）2021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1. 资金管理

资金管理方面，资金预算执行率完成良好，财务支出符合相关规定。

（1）部门预算资金支出情况

2021 年部门年初预算数为 17,010.38 万元，调整预算数为 18,507.11 万元，年度支出数总金额为 17,613.49 万元，年度总预算执行率为 95.17%。年初结转和结余共 92.88 万元，年末结余分配 0.67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29.68 万元。

（2）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021 年政府采购计划金额 2,710.62 万元，实际采购金额 2,206.35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81.40%。总务处是学校采购归口管理部门，负责制定单位采购管理办法，招标管理制度和采购验收程序，针对专业性技术性较强的采购项目，适时引入第三方服务提高项目精确度。所有制度符合部门内控管理要求。针对政府集中采购项目，严格按照政府采购计划进行采购。学校成立采购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对相关部门申报的采购项目进行研究、审核、批准，对招标程序进行监督，对采购业务进行把关，对完成招标的项目进行监控管理。针对自行采购项目，制定招标管理制度。规定了招标业务范围，从采购需求发起，招标公示，评估过程，定标程序，定标结果公示等作了详细指引。

（3）财务合规性

我校在预算执行过程中，严格执行国家有关财务规章制度规定的开支范围及开支标准。根据《深圳市教育局直属单位会计业务管理试行办法》，学校制定了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包括预算管理制度、收入管理制度、支出管理制度、票据管理制度等，用以规范校内经费使用。我校重视支出管理，在进行支出付款时，严格遵循财务相关要求

提供报销材料，供核算中心审核后支付。为加强学校会计监督和廉政建设，保证学校经济活动符合国家法律、规章的要求，防止舞弊，控制风险，根据《会计法》规定制定《学校会计监督制度》。为规范会计核算秩序，提高会计信息质量，我校制定了《财务稽核工作制度》。

（4）预决算公开情况

我校 2021 年预算于 2021 年 5 月 31 日、2020 年决算于 2021 年 10 月 19 日由教育局统一在其官方网站的信息公开专栏进行公开。同时，我校每月对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审核，针对预算执行异常的项目作重点提示；根据核算中心相关数据跟进整体预算执行情况，向单位领导实时通报预算执行情况，确保预算有效执行。

2. 项目管理

项目管理方面，项目实施过程规范，检查监督到位。为了加强我校的项目管理，我校结合学校实际，制定了《自行采购管理办法》。我校项目实施严格按照《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所有项目申报须有立项审批文件。校内办公平台，实现了项目立项-项目采购申请-招投标管理-合同签署等一体化工作，以信息化手段规范业务执行层面的合规性。项目的设立均严格按照制度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项目的招投标、建设、验收等严格执行相关制度的规定。

3.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方面，资产配置合理，保存完整，处置规范，资产利用率达 100%。为了加强学校的资产管理，保证学校资产的安全完整，充分发挥资产的使用效能，我校根据国家相关规定，制定了《资产管理制度》，建立了校长-归口管理部门-归口管理员-科室使用保管员的四级资产管理架构，行政管理和业务管理相结合的纵向管理体系，

使得我校资产在接收、领用、使用、维护、报废、处置等一系列管理过程都能执行有效，权责清晰。总务处作为归口管理部门，每年至少对实物资产现场盘点一次，完善资产管理账表及有关资料。定期组织第三方审计单位开展清产核资审计业务，使我校资产的使用高效，维护有序，账实相符。2021年我校的资产总额为307,818,192.39元，固定资产总额为301,523,429.69元，固定资产在用总额为301,523,429.69元，资产利用率达100%。

4. 人员管理

人员管理方面，我校2021年核定编制人数为256人，年末在职人数为304人，其中编制人数238人，购买教育服务派遣人数为66人。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93.36%。

5. 制度管理

我校制定了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包括预算管理制度、收入管理制度、支出管理制度、票据管理制度等以及《深圳第二外国语学校规章制度》、《深圳第二外国语学校关键岗位轮岗制度》、《中共深圳第二外国语学校委员会会议制度（试行）》等方面制度，程序规范、制度健全，并严格按照制度开展日常管理工作，保障工作有效运行。

二、部门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一）主要履职目标

2021年我校主要履职工作从加强学校基础设施和校园文化建设，建设“外语”品牌、推进教育国际化，构建智慧校园、助力课堂教学成效，贯彻落实三年德育目标、提高学生综合素养，聚焦“新课标”“新高考”、打造教育的二外质量，创新管理机制、加强师资队伍建设等六个方面开展工作，希望以广东省一级学校的姿态，迈上新台阶，

跨入全市办学规模大、办学效益突出的品牌高中行列。

(二) 主要履职情况

围绕办学目标，我们对工作进行分解，落实到具体项目中。主要履职情况如下：

1. 课改方面：进一步优化课程结构，构建活力课堂，持续开展“我的课堂，我负责”主体系列课程；跟对高考改革，在秋季入学试点高一新生选科走班和考试改革；突出学科素养教育，在物理、英语和数学班中试点，为增加学生的高考收益面，作出积极尝试。

2. 教师素质养成方面：一方面优化职称评聘，完善晋升机制，从外到内驱动教师自我提升；实施督导制，先储备一批具备高品质的教师导师人才，然后逐步发挥导师作用，尤其在专业建设、课程建设和科研水平建设方面，发挥领军人物的热能，加上培训费和教研资金的注入，带动年轻的教师一起进步；同时，积极开展“青蓝工程”、“走出去，请进来”、“班主任”节等教师培训工作，进一步推动“智慧课堂”进程。

3. 学生自我管理方面：积极完善学生会的组织架构，加强国旗队和广播队建设；举办了传统节日活动，大型足球联赛；开展了各类精品社团及活动，极大扩充学生自主开展项目的的能力；开展“三全三成”德育培育工作，进一步加强学生自我管束能力。

4. 精品服务方面：加强学校干部队伍建设，强化干部“第一责任人”意识；优化年级组、学科组结构，学校党组织架构，推进校务公开，在职称的评聘、校内值班用房分配等问题要体现学校的担当和引领。

5. 智慧校园建设方面：对教室一体机进行升级改造；对高考英语听说机房和理化生实验室进行改造；分批次更换学生课桌椅，更换一

批教师办公电脑；谋划建设适合于新高考改革的选课选班系统和电子班牌；筹划改造学校一卡通系统。

(三) 单位履职绩效情况

1. 经济性

(1) “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数21.6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1.6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0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21.6万元，公务出国0万元。

(2)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情况

2021年日常公用经费支出预算调整数为1553.59万元，决算数为1549.89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为99.76%。

2. 效率性

(1) 预算执行率

2021年部门年初预算数为17,010.38万元，调整预算数为18,507.11万元，年度支出数总金额为17,613.49万元，年度总预算执行率为95.17%。各季度情况如下：

第一季度：预算累计支出数为4,858.15万元，资金支出执行率为26.25%，季度预算执行率为105.00%。

第二季度：预算累计支出数为7,539.09万元，资金支出执行率为40.73%，季度预算执行率为81.47%。

第三季度：预算累计支出数为11703.75万元，资金支出执行率为63.23%，三季度预算执行率为84.31%。

第四季度：预算累计支出数为17,613.49万元，资金支出执行率为95.17%，四季度预算执行率为95.17%。全年预算平均执行率为91.49%。

注：全年平均执行率 = Σ （每个季度的执行率） $\div 4$

分季执行率 = 当季部门预算资金支出进度 \div 该季序时进度 $\times 100\%$

（2）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①坚持校务公开，依法治校。

“二外心声”自开通以来，每天平均收信量在 5 封左右，同时安排专人负责答复，答复的渠道有公告栏、课间操、校园广播等。学校相关部门联动通力协同合作，迅速响应，切实落实，积极处理学生们的合理建议，站在学生的角度，想尽办法解决同学们的实际困难。

开设家长生涯大讲堂，邀请各个领域的家长来我校进行授课，增进同学们对各种职业的了解和理解。积极搭建家校沟通桥梁，引导支持家长积极参与学校教育，认真听取家长的意见和建议。

②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充分发挥党委领导核心和政治核心作用，坚持把“把方向、管大局、促落实”的工作要求内嵌到学校改革发展和教育教学各个方面。制定完成了《深圳第二外国语学校统战工作制度》，鼓励党委委员和支部委员中的统战委员为学校的重要改革方案、重大政策调整、重要决策等建言献，积极参与到学校建设中来。

③加强党建工作，大力推进工会工作。

开展了形势多样的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各类主题活动：精心建造二外“党建林”；开设党史学习教育专栏；观看经典影片；举办合唱节之红歌赛；参观红色革命基地；举办党支部书记讲党史、读书分享会、党史故事会、党史知识竞赛等系列活动，二外人用心用情对中国共产党百年华诞的庆祝与纪念，表达了师生对党、对祖国深

深的热爱和美好的祝愿。按照各决策主体的职责边界，认真落实“三重一大”决策事项、党委会研究决策程序，充分发挥了学校党委在重大问题决策中的把关定向作用——学校工会第三届教职工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顺利召开并圆满完成预定议程；

④加强教师队伍建设，全面提高教师素质，促进专业成长。

教师发展是学校办学质量提升的重要环节，学校通过不断完善和丰富校内常规培训、讲座之外，还精心策划组织多场“专家走进来、老师走出去”的培训活动：9月起至10月，邀请高考文化科目市教研员分批到校对高三一轮复习进行多种形式的指导，对高三年级教学、高考命题前沿等有了更精准的把握；11月起，分批派出三个年级教师到全国各地参与各类教育教学培训，极大的激发了教师团队的自我提升动力；12月，我校积极承办了深圳市高中物理课堂教学观摩研讨活动，提升学校知名度及影响力。通过开展不同种类的培训项目，增加了教师们的视野，开阔了格局，为组建功底精湛，教学一流的二外师资队伍奠定牢固的基础。

⑤加强学生德育常规管理，实现多元育人，彰显德育内涵。

牢固树立教书育人、育人为先的观念，掌握德育规律，坚守课堂为主阵地，用心营造全员、全方位、全过程的德育氛围，透过丰富多彩的德育活动，将思想道德教育内化为学生前进的动力：师生共同参与的教师节表彰大会使得师生距离进一步拉近；紧跟时政热点而精心策划的升旗仪式，引领学生们与国同进；新增的校园导赏活动由带班学长带领学弟学妹对学校的人文、地理、校园生活等进行了全方位的了解，做到了让新生迅速适应校园环境等等。在依托传统节日、纪念日和校园节日等载体的基础上，创新活动内容、形式和表

达，加强爱国主义、民族精神、社会主义荣辱观教育。

⑥加强教育教学管理，全面提高教学质量。

教学质量涉及方方面面，其中最重要的一点是要做到每一堂课都优质高效，这就要求教学功夫必须扎实，并且每一堂课都必须做到认真细致地备课。本年在继续坚实落实教学常规精细化、流程明确化的要求基础上，强化和重视科组层面的指导。通过组织科组长参与校外培训与交流，提升各科组长科研能力；学校提供有效平台，明确执行“公开课科组负责制”，这些高质量的教学活动，不仅为教师们的教学提出参考的方向，而且为科组发展提供了宝贵经验和发展动力，更为保证课堂教学质量提供了有力保障。

⑦做好校园安全工作，为师生校园生活保驾护航。

疫情防控应对得力。根据市教育局和学校防疫制度等文件要求，学校定时清点补充防疫物资，确保学校可应对突发事件。本年学校遭遇诺如病毒事件及新冠疫情密切接触者封控事件，面对突发情况，学校储备充足，抗疫有序，全校师生团结一心、共渡难关，无任何安全事故发生。此外，根据安保人员变化和疫情形势发展及时修改和完善安全管理组织架构和应急处置预案，落实好“一岗双责”制度和每月安全会议制度，确保校园平安、和谐和稳定。

⑧做好后勤保障工作。

聘请专业公司对全校的固定资产进行了建校以来规模最大的彻底清查，通过认真检查、核实每一条资产数据，确保学校固定资产账实相符、帐帐相符。同时，还进行了一次较大规模的固定资产报废，并及时处理了许多已无使用价值且随意堆放影响校园面貌的资产。

(3) 项目完成及时性

2021 年学校各项工作有序推进，教育教学质量稳步提升。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计划均已落实，具体项目也基本完成，重点项目的开展达到预期目标。

3. 效果性

2021 年在市委市政府，市教育局的领导下，全校师生共同努力取得了非凡成效，基本实现教育教学质量与文艺文体共起飞，学生成长和教师成长双着陆的成绩。

(1) 社会效益

2021 年获评“全国中小学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学校”“广东省科普教育基地”“深圳市‘基于教学改革、融合信息技术的新型教育模式’实验校”“深圳图书馆青少年阅读基地”“深圳高中新课程新教材实施国家级示范区学科（物理）示范基地”等荣誉称号。连续七年荣获深圳高考卓越奖，也因特色化发展成果显著而荣获高考特色奖。2021 年高考，中考成绩 405 分及以上的考生高优率达 100%，中考成绩 395 分及以上的考生高优率达 55%，本科率 95%。

(2) 可持续影响

教师专业发展呈井喷式增长，为我校长效发展奠定了基础，也为教育树人提供了有效保障。在学校科研方面，由科研处主任刘英琦主持的课题获“省基础教育教学成果”特等奖；由副校长林良展主持的课题获“市第四届教育学科科研成果”教学实践类一等奖。在教师荣誉方面，郑颖老师被评为“南粤优秀教师”；王力老师被评为“深圳市优秀班主任”；何扬峰老师被评为“深圳市优秀教师”；谢瑶老师获省生物教师概念教学竞赛特等奖；刘小红老师荣获“深圳市直属学校‘年度教师’提名奖”。

(3) 经济效益与生态效益

预算项目未涉及经济效益与生态效益指标，故此项不适用。

4. 公平性

(1) 服务对象满意度方面

学校鼓励并支持学生社团发展，着力培养精品社团，寓教于乐激发学生潜能，给学生和家长带来了荣誉感，邱铮等12名学子获“市优秀学生”和“特区模范少年”荣誉称号；在2021年全国中小学信息技术创新与实践大赛中，6名学生荣获全国一等奖、4名学生荣获全国三等奖；2021届俄语班梁家欢同学被天津大学录取，并获国家公派留学资格；6名学生入选深圳市足球代表队，并获得2021年广东省青少年足球锦标赛冠军；校游泳队在省市大赛中，收获金牌4枚，银牌10枚，铜牌9枚；21人次获评第25届全国中小学生绘画书法一等奖；校舞蹈《英雄花》获市中小学生艺术展演二等奖。

(2) 群众信访方面

我校重视群众信访工作，在学校官网上设校长信箱栏目，倾听群众意见，接受群众监督，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校长信箱具有专人负责，并对每封信都进行回复，一般问题电话或电子邮件回复，特殊问题做好面对面回复。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我校认真学习**党的**十九大报告，坚持党对一切工作的领导。为加快现代财政制度建设，建立了相对规范，透明，全面的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在预算编制、审核、监督执行、评价反馈方面都做出了制度和程序要求。在项目的立项，审批和评估都有了可执行的方案，通过OA信息平台，把流程落地，为提升我校现代化财政治理水平提供保障。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1. 存在的问题

(1) 预算绩效目标编制明确性有待加强。

根据市预算绩效编制和考核要求,项目绩效指标应至少包括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社会效益和满意度指标,部分项目绩效指标设置不够明确。

(2) 政府采购执行率有待提升。

我校 2021 年政府采购计划金额 2,710.62 万元,实际采购金额 2,206.35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81.40%。

(3) 预算均衡性有待提升。

第一季度预算累计支出数为 4,858.15 万元,季度预算执行率为 105.00%;第二季度预算累计支出数为 7,539.09 万元,季度预算执行率为 81.47%;第三季度预算累计支出数为 11703.75 万元,三季度预算执行率为 84.31%;第四季度预算累计支出数为 17,613.49 万元,四季度预算执行率为 95.17%。全年预算平均执行率为 91.49%。第一季度预算执行过快,第二、三季度预算执行率过缓。

2. 改进的措施

(1) 提高预算绩效目标编制明确性。建立健全预算项目绩效管理实施办法,细化绩效指标。在预算管理中融入绩效理念和要求,将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跟踪管理、绩效评价与结果应用纳入预算管理体系中。绩效评价指标应清晰、可衡量,且包含能够体现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效益指标。

(2) 加强预算执行分析进度分析。进一步细化预算编制工作,强化预算执行力度。定期开展预算执行进度分析,提升政府采购执行

率，督促项目及时完成。

(3) 提升预算均衡性。提高预算编制质量，有效支持预算执行，做好预算执行情况的分析，实现预算全过程管控，加强对项目实施的管理，对预算执行滞后的情况，及时分析延误原因并督促整改，以确保资金支付进度的及时性和稳定性。

(三) 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1. 进一步完善预算编报、执行、监督和评价工作；
2. 细化绩效管理指标，完善项目绩效管理手段；
3. 加强对项目实施程序以及项目专项资金、专项经费的自查自纠工作；
4. 进一步完善项目预算绩效的目标导向作用，逐步建立项目模板库、指标库，完善项目评审办法。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部门决策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合理性	5.00	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 2.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 3.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 4.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 5.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分）。	5.00
		预算编制规范性	5.00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在规范性、完整性、细化程度等方面的原则和要求。	1.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 2.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5.00

	目标设置	绩效目标完整性	3.00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1.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3分）； 2.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3.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7.00	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 2.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 3.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 4.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 5.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	6.00
部门管理	资金管理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00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1.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1.81
		预决算信息公开	3.00	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部门预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2.部门决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	3.00

					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3.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1.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分）；2.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分）。	
		财务合规性	3.00	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1.资金支出规范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2.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10%以内的，得1分；超出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0.1分，直至1分扣完为止。 3.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1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 4.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0分。	3.00
	项目管理	项目监管	2.00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市、区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1.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 2.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得0分。	2.00

		项目实施程序	2.00	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分）； 2.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分）。	2.00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安全性	2.00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1分）； 2.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	2.00
		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1分； 2.90%>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0.7分； 3.75%>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4分； 4.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分。	1.00
	人员管理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00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1分； 2.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0分。	1.00
编外人员控制率		1.00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1.比率<5%的，得1分； 2.5%≤比率≤10%的，得0.5分； 3.比率>10%的，得0分。	0.00	
制度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00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等相关制度并严格执行，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	1.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分）； 2.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分）；	3.00

				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3.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分）。	
部门 绩效	经济 性	公用经费控制 率	6.00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1.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1）“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2）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3）“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100%（1）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2）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3）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4.00
	效率 性	预算执行率	6.00	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1. 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25%）×1分 2. 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50%）×1分 3. 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75%）×1分 4. 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100%）×1分 5. 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分 其中：全年平均执行率=Σ（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 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3、6、9、12月月末支出进度）	5.48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00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相关部门、市委、市政府、市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 8 分；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 4 分，扣完为止。注：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市委市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	8.00
	项目完成及时性	6.00	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1.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 分）； 2.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 分。	6.00
	效果性	25.00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的效果，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根据部门（部门）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方面，至少选择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	25.00
	公平性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00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1.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 分）； 2.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 100%（1 分）； 3.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 100%，未发生超期（1 分）。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00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1.满意度≥95%的，得	6.00

					6分；2. 90%≤满意度<95%的，得4分；3. 80%≤满意度<90%的，得2分；4. 满意度<80%的，得1分。	
综合评分					95.29	
评分等级					优	